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登记

办事指南

1 快速指引

事项名称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登记	实施主体	灵璧县交通运输局
受理条件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1）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对象。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的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驾驶员，出租汽车驾驶员，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2）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管理。交通运输部负责指导全国道路运输驾驶员的继续教育工作。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监督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运输驾驶员继续教育工作。（7）继续教育的确认。是否完成继续教育可采取考核或学时认定等方式，并出具相应的证明材料		
咨询电话	0557-2379044	监督电话	0557-2379110
承诺时限	1个工作日	办理时间	正常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
办理地点	1. 政务服务中心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双拥路286号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D区交通运输综合窗口		
预约方式	预约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双拥路286号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D区交通运输综合窗口）		

2 基本信息

目录清单名称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登记	目录子项名称	无
事项名称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登记	基本编码	342018038000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事项编码	11341323003201078M43420180380001
服务对象	自然人	实施清单编码	11341323003201078M4342018038000
法定办结时限	10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是否收费	否	办理深度	四级（全程网办）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 窗口办理	到办事现场次数	0次
网上办理形式	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办理地点	1. 政务服务中心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双拥路286号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D区交通运输综合窗口		
办理时间	正常工作日上午8:00~12:00, 下午2:30~5:30		
所属部门	灵璧县交通运输局	所属区划	灵璧县
实施主体	灵璧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主体性质	授权组织
行使层级	县级	办件类型	承诺件
委托部门	无	权力来源	上级下放
行使内容	无	是否属于联办件	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	否	联办机构	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	否	划分标准	无
是否属于上报件	否	下沉办理	否
通办范围	无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	否
阶段性办理	否	办理时间段	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	否		
是否支持预约	是	预约方式	预约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双拥路286号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D区交通运输综合窗口)
是否有数量限制	无	数量限制说明	无
是否支持代办	否		
受理条件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 (1)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对象。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的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驾驶员, 出租汽车驾驶员, 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 (2)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管理。交通运输部负责指导全国道路运输驾驶员的继续教育工作。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监督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运输驾驶员继续教育工作。 (7) 继续教育的确认。是否完成继续教育可采取考核或学时认定等方式, 并出具相应的证明材料		

是否进驻大厅	是	材料收取形式	窗口收取,
结果名称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记录	结果样本	继续教育记录.jpg
结果领取方式	窗口领取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	无
监督投诉方式	0557-2379110	咨询方式	0557-2379044
年审年检	无		
设定依据	1. 《道路运输驾驶员继续教育办法》第八条：道路运输驾驶员继续教育周期为2年。道路运输驾驶员在每个周期接受继续教育的时间累计应不少于24学时。 2.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交运便字〔2014〕181号）：第十一章第一节（七）从业人员继续教育（1）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对象。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的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驾驶员，出租汽车驾驶员，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2）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管理。交通运输部负责指导全国道路运输驾驶员的继续教育工作。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监督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运输驾驶员继续教育工作。（7）继续教育的确认。是否完成继续教育可采取考核或学时认定等方式，并出具相应的证明材料，具体由省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确定。道路运输驾驶员提供完成继续教育的证明材料，向辖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申请确认，符合要求的，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在其从业资格证件和从业资格管理档案中予以记载。 3. 《安徽省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试行）》第二十九条：道路运输驾驶员继续教育、诚信等级评定、考核信息抄告及黑名单制度的设立由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部门负责实施。第三十二条：考试合格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收存继续教育证明，在从业资格证件的“继续教育记录”栏内标注继续教育起止时间，加盖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执法专用印章，并将相关信息录入道路运输驾驶员数据库，清除继续教育前的计分。		

3 受理条件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1）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对象。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的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驾驶员，出租汽车驾驶员，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2）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管理。交通运输部负责指导全国道路运输驾驶员的继续教育工作。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监督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运输驾驶员继续教育工作。（7）继续教育的确认。是否完成继续教育可采取考核或学时认定等方式，并出具相应的证明材料

4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材料类型	纸质材料份数	材料形式	材料必要性	填报须知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	无	纸质或电子		此项材料已无需申请人提供（通过信息对接方式获取）
						此项材料需在政

培训合格证明	其他	原件	无	纸质或电子		务网或政务服务窗口提交电子件或纸质件1份
--------	----	----	---	-------	--	----------------------

5 办理流程

无

1、受理：申请人通过安徽政务服务网（<http://aq.ahzwfw.gov.cn/>）或向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提出申请。 2、审查：科室审核；（工作日即时审核）业务部门对提交过来的办事项进行审批，对于审批通过的填写审批意见；（工作日即时审批） 3、办结：窗口即办，可EMS寄出。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特殊程序
受理	0.5个工作日	灵璧县交通运输局	刘哲	受理岗	按不同项目的授权范围，分别行使审核备案、登记发证、决定受理、现场审批等权力；负责对本部门承诺审批事项的督办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涉及本部门审批事项的联合办理等工作。	无
审查	0.2个工作日	灵璧县交通运输局	刘哲	审查岗	按不同项目的授权范围，分别行使审核备案、登记发证、决定受理、现场审批等权力；负责对本部门承诺审批事项的督办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涉及本部门审批事项的联合办理等工作。	无
办结	0.3个工作日	灵璧县交通运输局	刘哲	办结岗	依法办结	无

6 中介服务

本事项不涉及中介服务

7 常见问题

1	Q: 继续教育学习的方式有哪些? A: 实体教学和网络教育。
2	Q: 请问如何办理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 A: 办理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需选择继续教育机构学习相应课程后，获得继续教育合格证明后，持有合格证明方可办理。
3	Q: 网上学习完了后去哪拿继续教育合格证明? A: 网上学习24个学时结束后到报名培训机构领取继续教育合格证明。